2020年度

四川省攀枝花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决算(本级）

目录

公开时间：2021年9月10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3](#_Toc120)**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3](#_Toc19818)

[二、机构设置 12](#_Toc28674)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2](#_Toc32607)**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2](#_Toc29064)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2](#_Toc19119)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_Toc2473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3](#_Toc2626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_Toc2158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_Toc5873)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_Toc8403)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_Toc28427)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_Toc23868)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9](#_Toc29385)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27](#_Toc4532)**

**[第四部分 附件 32](#_Toc22125)**

**[附件1 32](#_Toc9029)**

**[附件2 38](#_Toc9029)**

**[第五部分 附表](#_Toc11617)** [41](#_Toc1161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1](#_Toc14359)

[二、收入决算表 41](#_Toc27653)

[三、支出决算表 41](#_Toc984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1](#_Toc15650)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41](#_Toc334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1](#_Toc28595)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41](#_Toc26109)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41](#_Toc10267)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41](#_Toc13246)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41](#_Toc6158)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41](#_Toc7655)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41](#_Toc23215)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41](#_Toc17743)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1](#_Toc16051)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攀枝花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是政府工作部门，根据《攀枝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攀枝花市卫生健康委员会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攀委办[2019]34号），主要职责如下：

1.组织拟订全市卫生健康政策。负责拟订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统筹规划全市卫生健康资源配置。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2.牵头推进全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改革重大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建立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

3.制定并组织落实全市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的艾滋病等重大传染病、寄生虫病、地方病等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负责全市卫生应急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市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收集、报告法定传染病疫情信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依照国家检疫传染病和监测传染病目录，参与开展检疫监测工作。

4.贯彻落实国家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承担市老龄工作委员会日常工作。

5.贯彻落实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械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组织执行国家药典和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制定基本药物使用的政策措施。

6.组织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开展食品安全企业标准备案，组织开展食品安全事故流行病学调查。

7.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管体系。

8.制定全市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制定并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负责医疗机构、人员和行为的日常监管。

9.制定全市中医药中长期发展规划，并纳入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总体规划和战略目标予以组织实施。

10.负责全市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执行计划生育政策。指导市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11.指导县（区）卫生健康工作。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基层卫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12.负责市级确定的保健对象医疗保健工作，负责市级有关部门（单位）离休干部医疗管理工作。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13.依法依规履行卫生健康行业安全生产监管职责，负责职责范围内的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14.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5.职能转变。牢固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推动实施健康中国、健康四川和健康攀枝花战略，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促健康、转模式、强基层、重保障为着力点，把以治病为中心转变到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卫生健康服务。更加注重预防为主和健康促进，提高健康意识，加强爱国卫生运动工作，加强预防控制重大疾病工作，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卫生健康服务体系；更加注重卫生健康服务公平性和可及性，推动工作重心下移和资源下沉，推进卫生健康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向农村覆盖、向边远地区和生活困难群众倾斜；更加注重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推动建设高质量健康服务基地和中医药强市；更加注重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科学性和持续性，加快分级诊疗制度建设，加强医疗、医保、医药的联动改革，加大公立医院改革力度。

**（二）2020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全力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取得阶段性胜利。**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全系统干部职工闻令而动，日夜奋战，依法科学防控，迅速成立疫情防控领导小组，组建工作组，构建分类医疗救治体系，建立起覆盖全市卫生健康系统纵向到底、横向到边的防控工作组织体系。结合不同时间节点疫情防控需求，建立完善每日会商、每日调度、全面联动的高效防控工作机制。组建党员先锋队、党员突击队等志愿到一线参与新冠肺炎患者救治，到定点救治医院参与患者救治，支持武汉抗疫，以实际行动彰显“敬畏生命、救死扶伤、甘于奉献、大爱无疆”的职业精神。发挥攀枝花作为区域医疗卫生高地优势，全面落实“集中患者、集中专家、集中资源、集中救治、远程会诊”施治要求，统筹全市医疗资源全力救治患者，创新建立一患一策、每日会诊、中西医结合、心理疏导和康复治疗相结合的“五位一体”综合治疗模式，组建重症医护专班对危重患者进行24小时监护，中医团队根据患者体质进行全程中医药干预和辨证施治，中医药干预达100％，成为全省启动疫情防控最早、发现病例最晚、病例清零最快的市（州）。紧跟疫情形势，动态调整防控策略，充分发挥专业担当，制定100余个专业防控策略，大中专学校、中小学校和托幼机构以及复工复产企业进行“新冠肺炎防控卫生员”培训。紧盯“外防输入、内防反弹”不放松，全面落实“四早”措施，建立预检分诊、病区管理、陪护探视管理等系列制度，全市二级以上医院建立“三通道”或“双通道”，基层医疗机构发热诊室（留观室）设置比例、二级以上医院感控督查员配置比例均达到100％，实现医务人员“零感染”、院感事件“零发生”预期目标。建立健全常态化疫情防控机制。坚持平战结合、常备不懈，落实重点场所、企业、学校、养老机构疫情防控措施，加强防控救治和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设，提前完成重点人群新冠疫苗接种。加快完善公共卫生体系，争取各级资金支持完善公共卫生体系建设项目，独立设置市紧急医学救援中心，成立专业卫生应急队伍，建立高效应急医疗救护体系，攀钢集团总医院航空医疗救援项目启动运行，成功争取四川省攀西紧急医学救援队落户攀枝花。

**2.坚持政治引领，新时代党建任务全面落实。**党建引领作用充分发挥，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紧紧围绕抓党建、转作风、促发展总体思路，扛主责、担主力、抓主业，为疫情防控和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组织保障。人才支撑更加有力，坚持党管干部人才原则，树立重实干、重实绩的鲜明选人用人导向，注重高层次人才培养，充分发挥宣传凝魂聚力作用，与国家、省市媒体建立良好沟通合作机制，把卫生健康工作融入到全市重大宣传活动，多层次、多角度宣传工作成效，“健康攀枝花”官微影响力不断提升。编印的《中国公民健康素养基本知识与技能及释义66条绘本》手绘本被省卫生健康委作为科普读物全省推广，获国家卫生健康委所属健康报社表彰为2020年新闻宣传工作先进集体。

**3.坚持高质量发展主线，全力推进区域医疗卫生高地建设。**专家助力学科建设成效明显，大力实施专家助力打造优质医疗服务计划，邀请华西医院、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等省内外知名专家到攀坐诊、巡诊、指导，举办学术会议和培训班，通过专家助力，专科、学科建设取得新突破。智慧医疗促进医疗服务提升，以建设“互联网+医疗”示范市为契机，打造“智慧医疗”服务新体系，加强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应用，加快全员人口、电子健康档案、电子病历三大数据库信息归集，实现市、县、乡信息互联互通，拓展电子健康卡挂号就诊、检查检验、信息查询等功能，实现接入医院间就诊“一卡通”，持卡就诊率居全省前列。市中心医院、市中西医结合医院等多家医院建立了一站式服务中心、多学科诊疗中心，100％三甲医院推行分时段预约诊疗和集中预约检查检验，预约时段精确到1小时，就医时间缩短30分钟以上，预约诊疗率达到56％。多措并举推动医疗管理加强，依托医疗机构、医务人员、医疗行为信息化监管平台，加强对医疗机构、执业人员和医疗行为的全面监管；深入开展处方点评，根据点评结果对当事科室及医生进行诫勉谈话、绩效处罚等处理。结合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组织开展院感、医废等专项检查，医疗服务效率和质量进一步得到提升。持续用力推进项目建设加快。市妇女儿童医院主体完工并进行内外装修，花城新区医院主体完工。结合“十四五”规划，积极谋划和储备卫生健康建设项目。

**4.坚持改革驱动，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深入推进。**公立医院改革稳步开展，全面推动公立医院改革，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深入推进，分级诊疗制度不断健全。全市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医用耗材加成政策全面落实，各医疗联合体牵头单位在基层设立延伸门诊、病房，实现了医疗资源的有效联动和共享。行政审批和综合监管持续优化，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进行政审批流程简化、优化，加大监管执法力度。

**5.坚持固本提升，健康攀枝花建设再上新台阶。**健康城市试点深入推进，开展环境质量巩固提升、城乡基础设施建设等15个专项行动，攀枝花市、米易县城、仁和区平地镇被确定为四川省首批健康城市（县城、乡镇）试点。健康攀枝花专项行动全面实施，印发《健康攀枝花行动实施方案（2020—2030年）》，举办健康攀枝花行动启动仪式，全面推进19项专项行动。爱国卫生工作再上台阶，持续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城乡环境卫生面貌大幅改善。中医药优势充分发挥，力促《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出台实施，与江西中医药大学开展校地合作。妇幼健康服务水平持续提升，积极预防艾滋病、梅毒、乙肝母婴传播，推进孕产妇和0至6岁儿童免费健康管理服务、免费婚前医学检查、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免费增补叶酸等工作。无偿献血工作创先争优，我市连续14年获无偿献血先进市荣誉。

**6.坚持创新发展，“康养+医疗”服务再获提升。**健康产业加快发展，新编医养结合地方标准3项并经中科院发布，制定的健康服务业市建设指南（试行）被省卫生健康委发文作为行业政策实施，医养结合攀枝花经验被国家卫生健康委在全国推广。老年健康工作扎实有序，组建攀枝花市安宁疗护专家库，国家级安宁疗护试点工作获省级专家组肯定，市老年病医院正式运营，米易县被命名为全省第五轮敬老模范县，市二医院被确定为全国首批老龄健康医养结合远程协同服务试点机构。

**7.坚持攻坚克难，健康扶贫任务全面完成。**健康扶贫政策全面落实，成立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工作专班，全面完成督战督导。贫困村卫生室全部接入金保网，群众不出村即可实现医保报销，全市建档立卡贫困人口100％全额参加基本医疗保险。高血压、糖尿病、肺结核及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按照“应签尽签”原则提供免费签约服务。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逐项推进，为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进行免费健康体检。基层服务能力持续提升，全面开展“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创建达标机构。深入推进民族卫生“三个行动”，在全省竞赛中获得个人一等奖等奖项7个。

**8.坚持关口前移，公共卫生服务和疾病预防控制能力不断增强。**重大疾病有效防控，严格传染病报告管理，强化传染病疫情监测报告，连续9年低于全省平均报告发病率水平。地方病防控有序推进，精神卫生工作不断加强，牵头成立川滇毗邻地区23家医疗机构组成的“攀西及滇西北地区精神卫生专科联盟”，建成“攀西区域心理卫生信息平台”，实施特殊儿童关爱行动、严重精神障碍患者“送心、送医、送爱”行动。人口监测与家庭发展工作有序推进，在医疗机构、机场、火车站、用人单位等人流密集的公共场所建设母婴设施，坚持和完善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人口出生性别比趋于正常水平，计划生育家庭奖励及扶助政策全面落实，指导仁和区成功创建全国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单位。

**9.坚持筑牢安全发展基础，有效防范和化解各种风险。**法治建设成效明显，班子带头落实中心组、党委会和主任办公会会前学法、年度述法等制度，修订完善《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制度》等工作制度。职业卫生和食品安全工作有序推进，运用信息化手段实现全市二级以上医院医疗废物在线监管，试点推进“信用+综合监管”工作，建立信用档案，根据考评结果采取差异化监管。安全稳定形势持续向好，全面推行安全生产清单制管理和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生态环境保护、森林草原防灭火、国家安全、社会安全、扫黑除恶、双拥、保密、档案、人民防线等各项工作有序推进。

## 二、机构设置

攀枝花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设置有办公室（信访科）、人事与科教科、规划与财务科、信息与统计科、政策法规与体制改革科（行政审批科）、综合监管与职业健康科、疾病预防控制科（重大传染病防治科）、基层卫生健康科、妇幼健康科、医政医管科（卫生应急办公室）、中医管理科、健康服务业发展科（老龄健康科）等18个内设机构。

#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支总计1837.85万元。与2019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3.33万元，增长0.18%。主要变动原因是部分项目支出增长。

1.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本年收入合计1726.8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592.36万元，占92.21%；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34.47万元，占7.79%；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经营收入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

1.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本年支出合计1712.3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07.55万元，占76.36%；项目支出404.76万元，占23.64%；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经营支出0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835.11万元。与2019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3.34万元，增长0.18%。主要变动原因是部分项目收支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611.1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4.09%。与2019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减少58.1万元，下降3.48%。主要变动原因是部分项目资金未支付，结转下年支付。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611.1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1万元，占0.6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09.11万元，占12.98%；卫生健康支出1299.3万元，占80.64%；住房保障支出91.76万元，占5.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1611.17万元，完成预算94.74%。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201）：人力资源事务（20110）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支出（2011099），2020年支出决算为11万元，完成预算100%，等于预算数。**

**2.教育（类）（款）（项）: 支出决算为0万元。**

**3.科学技术（类）（款）（项）: 支出决算为0万元。**

**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款）（项）: 支出决算为0万元。**

**5.社会保障和就业（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20805）行政单位离退休（2080501）2020年支出决算数为134.08万元，完成预算100%，等于预算数；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73.49万元，完成预算100%，等于预算数；抚恤（20808）死亡抚恤（2080801）2020年支出决算数为0.34万元，完成预算数84.7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指标下达时间晚，需按拟定实施方案结转下年执行；社会福利（20810） 儿童福利（2081001）2020年支出决算数为1.2万元，完成预算100%，等于预算数。**

**6.卫生健康（210）:卫生健康管理事务（21001）行政运行（2100101）2020年支出决算数为1007.88万元，完成预算100%，等于预算数；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100102）2020年支出决算数为15.5万元，完成预算100%，等于预算数；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2100199）2020年支出决算数为0.15万元，完成预算96.1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指标下达时间晚，需按拟定实施方案结转下年执行。**

**7.住房保障支出（221）：住房改革支出（22102）住房公积金（2210201）2020年支出决算数为91.76万元，完成预算100%，等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307.5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177.7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229.95万元、津贴补贴329.36万元、奖金167.12万元、伙食补助费0万元、绩效工资0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73.49万元、职业年金缴费0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55.67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4.32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40.34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69.26万元、离休费19.21万元、退休费0万元、抚恤金0万元、生活补助95.32万元、医疗费补助0万元、奖励金0万元、住房公积金91.76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98万元等。
　　日常公用经费129.7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6.46万元、印刷费0万元、咨询费0万元、手续费0.1万元、水费0.18万元、电费4.67万元、邮电费8.27万元、取暖费0万元、物业管理费0万元、差旅费0.85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维修（护）费0.19万元、租赁费0万元、会议费0万元、培训费0.06万元、公务接待费1.85万元、劳务费5.32万元、委托业务费9.37万元、工会经费8.85万元、福利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7万元、其他交通费58.87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0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21.03万元、办公设备购置0万元、专用设备购置0万元、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0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0万元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5.65万元，完成预算79.5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厉行节约的各项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3.8万元，占67.2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85万元，占32.74%。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8万元,**完成预算88.78%。**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19年增加0.98万元，增长34.75%。主要原因是开展新冠疫情防控公务用车维护费增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8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卫生健康工作、开展业务活动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1.85万元，**完成预算65.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19年增加0.48万元，增长35.03%。主要原因2020年督导检查次数增加。

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1.85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专项检查、督导及调研。国内公务接待16批次，189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1.85万元，具体内容包括各级各部门专项检查、督导及调研工作。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101.15万元。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年，攀枝花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29.77万元，比2019年减少20.33万元，下降13.54%。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运行经费，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攀枝花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攀枝花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共有车辆1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所需，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1台。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3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3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3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3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

本单位按要求对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全面完成了整体绩效目标任务，保证了单位的基本运转和各项业务工作的完成。组织开展3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项目资金按照项目实施方案进度支付，确保完成各项绩效目标和既定任务。

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单位在2020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会理麻风病人治疗”“干保经费”“业务运行费”等22个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干保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4.2万元，执行数为4.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干部保健工作正常开展，提高服务质量，保障身心健康。

（2）会理麻风病人治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3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保证攀籍病人的生活和治疗，发现的主要问题：预算执行力度还要进一步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内部机构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的相关制度和要求，本着“勤俭节约，保障运转”的原则进行预算。

（3）业务运行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15万元，执行数为1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按职能职责开展工作，确保日常运转和业务运行，更好的履行职责职能，促进卫生计生事业发展，确保民生目标任务完成，更好为群众健康服务。

|  |
| --- |
|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20年度) |
| 项目名称 | 干保经费 |
| 预算单位 | 攀枝花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4.2万元 | 执行数: | 4.2万元 |
| 其中-财政拨款: | 4.2万元 | 其中-财政拨款: | 4.2万元 |
| 其它资金: |  | 其它资金: |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保障干部保健工作正常开展 | 保障干部保健工作正常开展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保健对象居家保健 | 50人 | 50人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保健对象因病住院探望慰问 | 20人 | 20人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执行重大会议活动医疗卫生保障 | 6次 | 6次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会议培训 | 培训100人×2次，会议20人×5次。 | 培训100人×2次，会议20人×5次。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保健对象健康促进 | 260人4次 | 260人4次 |
| 项目完成指标 | 质量指标 | 保障干部保健工作正常开展 | 保障干部保健工作正常开展 | 保障干部保健工作正常开展 |
| 项目完成指标 | 时效指标 | 2020年底完成 | 2020年底完成 | 2020年底完成 |
| 项目完成指标 | 成本指标 | 用于探望慰问住院的保健对象（20人） | 2万 | 2万 |
| 项目完成指标 | 成本指标 | 保障费用、应急执勤费用、检查督导费用、培训演练费用等 | 2.2万 | 2.2万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干部保健 | 提高服务质量，保障身心健康 | 提高服务质量，保障身心健康 |
|  | 满意度指标 | 干部保健对象 | 大于90% | 大于90% | 100% |
|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20年度) |
| 项目名称 | 会理麻风病人治疗 |
| 预算单位 | 攀枝花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3万元 | 执行数: | 0万元 |
| 其中-财政拨款: | 3万元 | 其中-财政拨款: | 0万元 |
| 其它资金: |  | 其它资金: |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保证攀籍病人的生活和治疗 | 保证攀籍病人的生活和治疗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会理攀籍病人 | 20人 | 20人 |
| 项目完成指标 | 质量指标 | 病人治疗 | 接受治疗，正常生活 | 接受治疗，正常生活 |
| 项目完成指标 | 时效指标 | 2020年全年 | 2020年底完成 | 2020年底完成 |
| 项目完成指标 | 成本指标 | 按合同支付 | 3万 | 3万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对工作的促进作用 | 确保病人得到治疗，维护社会稳定和谐 | 确保病人得到治疗，维护社会稳定和谐 |
|  | 满意度指标 | 病人满意度 | 大于90% | 大于90% | 100% |

|  |
| --- |
|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20年度) |
| 项目名称 | 业务运行费 |
| 预算单位 | 攀枝花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15万元 | 执行数: | 15万元 |
| 其中-财政拨款: | 15万元 | 其中-财政拨款: | 15万元 |
| 其它资金: |  | 其它资金: |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按职能职责开展工作，确保日常运转和业务运行。 | 按职能职责开展工作，确保日常运转和业务运行。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业务科室开展的检查、考核、业务指导20余次；接待检查、督导10余次 | 业务科室开展的检查、考核、业务指导20余次；接待检查、督导10余次 | 业务科室开展的检查、考核、业务指导20余次；接待检查、督导10余次 |
| 项目完成指标 | 质量指标 | 工作正常开展，完成目标任务，建设区域卫生高地 | 办公楼日常维护费保、租车费、保证网络通畅，确保办公设施正常使用和安全，保证各项业务工作得以正常开展。 | 办公楼日常维护费保、租车费、保证网络通畅，确保办公设施正常使用和安全，保证各项业务工作得以正常开展。 |
| 项目完成指标 | 时效指标 | 2020年全年 | 2020年底完成 | 2020年底完成 |
| 项目完成指标 | 成本指标 | 满意度测评 | 2万 | 2万 |
| 项目完成指标 | 成本指标 | 业务(重大传染病防治)工作租车费 | 3万 | 3万 |
| 项目完成指标 | 成本指标 | 聘用人员5人经费 | 10万 | 10万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对工作的促进作用 | 履行职责职能，促进卫生计生事业发展，确保民生目标任务完成，更好为群众健康服务 | 履行职责职能，促进卫生计生事业发展，确保民生目标任务完成，更好为群众健康服务 |
|  | 满意度指标 | 机关职工满意 | ≥90% | ≥90% | 100% |

2.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按要求对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攀枝花市卫生健康委员会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附件1）。

组织开展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攀枝花市卫生健康委员会2020年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附件2）。

1.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利息收入（收入类型）等。

5.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引进人才费用（2011008）：反映用于引进外国专家补助、引智成果推广等方面的支出。

10.其他组织事务支出（2013299）：反应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组织部门的事物支出。

11应用技术研究与开发（2060402）：反映从事技术开发研究和近期可望取得实用价值的专项技术开发研究的支出。

12.其他文化支出（2070199）：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方面的支出。

13.行政运行（2080101）：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4.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2080107）：反映社会保险业务管理和基金监督方面的支出。

15.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2080199）：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6.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2080504）: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17.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8.死亡抚恤（2080801）：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19.儿童福利（2081001）：反应对儿童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20.行政运行（2100101）：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100102）：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2. 综合医院（2100201）：反映卫生和计划生育、中医部门所属的城市综合性医院、独立门诊、教学医院、疗养院和县医院的支出。

23. 传染病医院（2100203）：反映卫生和计划生育、中医部门所属的专门收治各类传染病人医院的支出。

24. 精神病医院（2100205）：反映专门收治精神病人医院的支出。

25.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2100299）：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公立医院方面的支出。

26.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2100401）：反映卫生和计划生育部门所属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支出。

27. 卫生监督机构（2100402）：反映卫生和计划生育部门所属卫生监督机构的支出。

28. 妇幼保健机构（2100403）：反映卫生和计划生育部门所属妇幼保健机构的支出。

29. 采供血机构（2100406）：反映卫生和计划生育部门所属采供血机构的支出。

30.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2100409）：反映重大疾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31.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2100499）：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公共卫生方面的支出。

32.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2100499）：反映中医（民族医）药方面的专项支出。

33. 其他中医药支出（2100601）：反映除中医（民族医）药专项支出以外的其他中医药支出。

34. 计划生育服务（2100717）：反映计划生育服务支出。

35.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2100799）：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36．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2109901）：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方面的支出。

37. 其他水利支出（2130399）：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水利方面的支出。

38. 住房公积金（2210201）：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9. 其他支出（2299901）：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40.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41.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2.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43.“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44.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1

攀枝花市卫生健康委员会2020年预算整体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一、部门概况

市卫生健康委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卫生健康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委、市委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卫生健康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一）主要职责。**

1.组织拟订全市卫生健康政策。负责拟订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统筹规划全市卫生健康资源配置。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2.牵头推进全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改革重大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建立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

3.制定并组织落实全市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的艾滋病等重大传染病、寄生虫病、地方病等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负责全市卫生应急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市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收集、报告法定传染病疫情信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依照国家检疫传染病和监测传染病目录，参与开展检疫监测工作。

4.贯彻落实国家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承担市老龄工作委员会日常工作。

5.贯彻落实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械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组织执行国家药典和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制定基本药物使用的政策措施。

 6.组织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开展食品安全企业标准备案，组织开展食品安全事故流行病学调查。

 7.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管体系。

8.制定全市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制定并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负责医疗机构、人员和行为的日常监管。

9.制定全市中医药中长期发展规划，并纳入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总体规划和战略目标予以组织实施。

10.负责全市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执行计划生育政策。指导市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11.指导县（区）卫生健康工作。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基层卫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12.负责市确定的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市级有关部门（单位）离休干部医疗管理工作。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13.依法依规履行卫生健康行业安全生产监管职责，负责职责范围内的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14.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人员情况。**

2020年末在职职工60人，包括政府机关人员47人，编内聘用及工勤人员9人，参公事业人员4人。

**（三）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原值共计755.22万元，固定资产累计折旧295.71万元，固定资产净值为459.51万元；无形资产原值共计133.67万元，无形资产累计摊销111.13万元，无形资产净值为22.54万元。

二、部门资金基本情况

**（一）年初部门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

1. 基本支出安排及使用情况。

2020年初基本支出预算1328.2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138.91万元（包括工资薪金、社保缴费、公积金缴费等），日常公用经费189.33万元；已全部执行完毕，执行率100％。

2. 部门预算项目安排及支出情况。

2020年部门预算项目资金22.2万元，其中：业务运行费15万元；会理麻风病人治疗费3万元，干部保健经费4.2万元。支付19.2万元（会理麻风病结余3万元原因为对方发票滞后年底财政已停止支付）；执行率86.49％。

**（二）追加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

2020年无追加预算。

**（三）专项资金安排及支出情况。**

2020安排专项资金432.38万元，其中: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支出11万元，儿童福利1.2万元，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0.152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0.5万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13万元，重大公共卫生专项150.66万元，计划生育服务6.71万元，其他卫生健康支出70.39万元，土地开发支出144.25万元，死亡抚恤34.52万元，2020年共计支出项目资金274.22万元，财政收回指标38.37万元。2020年结转结余资金119.79万元。

**（四）其他资金收支及结转结余使用情况。**

2020年其他收入0.12万元为利息收入，于2021年1月初按严肃财经纪律及财务管理风险排查工作的通知，已全部上缴财政专户。

1.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目标任务：2020年，全市卫生健康工作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市委“1235”工作思路以及加快建设区域中心城市和“钒钛新城、攀西科技城”的要求，坚持卫生健康“12316”工作路径和“主动作为、争先进位、管理到位、服务出彩”工作主题，倾力打造区域医疗卫生高地，深入推进健康城市建设，促进“康养+医疗”产业融合发展等卫生健康重点工作，推动全市卫生健康工作高质量发展，为人民群众提供全生命周期的优质健康服务。

**（一）市级财政资金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年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年初部门预算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均已完成。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2020年度设定目标无经济效益、生态效益。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指标已完成。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据统计，职工满意度和服务对象满意度均大于90％，已完成满意度指标。

 **2. 市级专项（项目）资金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本年度完成业务运行、干部保健项目工作的支付，执行率100％，达到绩效考核产出指标。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均已完成。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2019年度设定目标无经济效益、生态效益。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指标已完成。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满意度指标已完成。

**（二）上级专项（项目）资金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区域医疗卫生高地建设取得新成效，“康养+医疗”产业创新发展，健康攀枝花建设步伐稳健，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成效明显，健康扶贫深入推进，医疗服务质效进一步改善，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持续增强，中医药事业全面发展，人口家庭平稳发展，支撑保障工作协调推进。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均已完成。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2020年度设定目标无经济效益、生态效益。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指标已完成。

（3）满意度指标均已完成。

**（三）自评结论。**

2020年，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紧紧围绕部门预算绩效目标推进各项工作，实时监控部门预算执行情况，顺利完成各项年度绩效目标。

附件2

攀枝花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干部经费、业务运行费、会理麻风病人治疗费项目2020年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市卫生健康委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卫生健康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委、市委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卫生健康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2020年我单位市级部门预算项目3个，安排资金22.2万元，包括：干保经费4.2万元、业务运行费15万元、会理麻风病人治疗费3万元，执行率85.5%。

**（二）项目绩效目标。**

2020年，全市卫生健康工作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市委“1235”工作思路以及加快建设区域中心城市和“钒钛新城、攀西科技城”的要求，坚持卫生健康“12316”工作路径和“主动作为、争先进位、管理到位、服务出彩”工作主题，倾力打造区域医疗卫生高地，深入推进健康城市建设，促进“康养+医疗”产业融合发展等卫生健康重点工作，推动全市卫生健康工作高质量发展，为人民群众提供全生命周期的优质健康服务。保障干部保健工作正常开展、保证攀籍病人的生活和治疗、机关按职能职责开展工作，确保日常运转和业务运行。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年初预算项目资金22.2万元，财政下达22.2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资金已按计划到位，并已按计划使用。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1、干保经费：用于探望慰问住院的保健对象（20人），保障费用、应急执勤费用、检查督导费用、培训演练费用等。到2020年12月，已按计划完成。

2、业务运行费：业务科室开展的检查、考核、业务指导20余次；接待检查、督导10余次；(重大传染病防治)工作租车费；聘用人员5人经费等。到2020年12月，已按计划完成。

3、会理麻风病人治疗费：会理攀籍病人治理，按合同支付，结余3万元原因为对方发票滞后年底财政已停止支付，将于下年初支付。

**（二）项目效益情况。**

1、干保经费：提高服务质量，保障身心健康，干部保健对象满意度大于90%。

2、业务运行费：履行职责职能，促进卫生计生事业发展，确保民生目标任务完成，更好为群众健康服务，机关职工满意度大于90%。

3、会理麻风病人治疗费：确保病人得到治疗，维护社会稳定和谐，病人满意度大于90%。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2020年，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紧紧围绕部门预算绩效目标推进各项工作，实时监控部门预算执行情况，顺利完成各项年度绩效目标。

**（二）存在的问题。**

预算编制工作有待细化。预算编制不够准确和细化，预算编制的合理性需要提高，预算执行力度还要进一步加强。

**（三）相关建议。**

细化预算工作，认真做好预算。进一步加强内部机构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的相关制度和要求，本着“勤俭节约，保障运转”的原则进行预算；尽可能的全面不漏项，进一步提高预算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此表无数据）

##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此表无数据）